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电子邮件及电话的方式于 2023 年 11 月 29 日向各位董事发出。
2. 本次董事会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以现场结合电话会议形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3. 本次会议应出席 9 人，实际出席 9 人（其中：委托出席的董事 0 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 5 人），缺席会议的董事 0 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是董事孙鹏飞、董事彭剑锋、独立董事孔英、独立董事张学斌、独立董事李强。
4.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清州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周炎，以及监事谌军波、罗俊平、朱德友列席本次会议。
5.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公司本次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相关内容进行修订。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 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当年审计工作情况确定审计费用。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5）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 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12 月 19 日。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76）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续聘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4 日